

【招生简章】

北大金杜全球高端法商人才计划

“未来领袖”项目专题研修班（第二期）

2018年5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北京大学时强调，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关键是要形成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要下大气力建设交叉学科和强有力的科技攻关团队，加强学科之间协同创新，加强对原创性、系统性、引领性研究的支持，培养造就一大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人才是国之根本，又是强国之利器，人才发展与国家强大互为目标和条件。当前，中国正处于为人类创造伟大思想和培养伟大人才的时代，中国法治人才的培养工作的改善必须要将培养工作与国家宏伟战略紧密结合起来，使中国法治人才的培养在服务于国家的发展战略的同时肩负起人类的时代使命。

为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北京大学的讲话精神，加强理论联系实际，将实际工作部门的优质实践教学资源引进高校，将法治人才的培养与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紧密结合起来，北京大学法学院推出“北大金杜全球高端法商人才计划（The Global Legal and Business Executive Programme，以下简称 GLBE）”。GLBE 由北京大学法学院主办，金杜公益基金会、金杜律师事务所、金杜学院支

持创建，旨在凝聚智识资源与实务经验，以打造立足中国、面向世界的高端法商人才成长平台。

一、主办单位介绍

北京大学法学院开中国现代法学教育之先河，业绩成果在国内朋辈中首屈一指。凭借雄厚的教学科研实力和国际影响力，在近年国际权威排名中，北大法学院综合排名位列全球前 20 左右、大陆法系国家第 1 名，权威机构认定的人才培养能力稳居全球前 10 名，在此领域已率先步入世界一流。在当前的北大法学院，悠久的历史沉淀和持续发展所带来的丰富资源业已形成了强大的供给侧，服务于国家发展战略和民族复兴伟大事业，建设目标高远、效果显著的高端人才培育平台，已是圆梦伟大理想和回应现实的大势所趋，蓄势待发。

二、项目介绍

（一）项目概览

北大金杜全球高端法商人才计划（GLBE）将充分发挥北京大学法学院卓越悠久的历史传统和优势，融汇金杜律师事务所丰富的实践经验，创新教育模式，打破高校和社会之间的体制壁垒，跨越法学和其他学科之间的认知鸿沟，培养和造就面向未来和世界、跨界法律与商业的青年领袖人才。

北大金杜全球高端法商人才计划（GLBE）“未来领袖”项目吸收最先进的教育经验和理念，以全球化过程中的法律实务与商业经验为基本维度，基于现实又面向未来，立足中国而放眼全球，将法律、商业与其他领域的交叉知识为内容结构，通过全新的教学方式，充分实现理论和实践、价值和经验的高度互动，培养人才的精英责任意识和卓越能力，全方位打造服务中国和人类未来的法律与商界领袖。

（二）项目理念

“未来领袖”项目立足“法学理论与法律实务服务于人类社会秩序和社会全领域规则”的法治思维与视角，围绕全球与中国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时代主题，以法治思维训练、部门法与社会各领域运行的结合为路径，破除高等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专业壁垒，聚焦国家建设与社会发展的真实经验与人力资源需求，培养具有时代情怀、战略格局、多维度视野、责任意识、创新思维以及解决问题能力的青年领袖人才。

（三）项目特色

1.创新的培养理念

法者，治之端也；商之大者，为国为民；法商共融，知行致远。GLBE 围绕全球化与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时代主题，服务国家战略，以法治思维与商业能力培养为路径，聚焦

社会发展的真实经验与人力资源需求，跨越法律、商业及社会各领域的认知鸿沟，以知识的跨界实现智识的整合，塑造面向世界和未来、复合法律与商业、兼备情怀与能力、兼顾责任与创新的实务型、领袖型人才。

2.雄厚的师资力量

GLBE 的师资来自在法律、经济、管理、金融、政治、文化、科技及环境等领域享有盛名的国内外专家学者和业内顶尖人士。律界翘楚、商界精英、政界官员、学界专家、创业先锋齐聚于此，与学员一道展开法商对话，洞察发展趋势，凝聚时代共识，共塑未来领袖。

3.体验型教学方式

理论课程以知促识，开拓学员理论视野，丰富知识格局；对话课程以辩促辨，提升学员思辨能力，塑造创新思维；沙盘课程以练促能，赋予学员实景体验，促进素能提升。

GLBE 为学员提供自主开发的体验式、参与式、思辨式的教学系统，实施具有创新性意义的课程体系。课程内容涵盖多视界理论、创新型思维、复合型技能等维度的素质拓展与训练，教学形式包括理论启发与知识传授、对话交流与观点分享、实景模拟与实际训练，辅以实地调研、考察和交流的科研任务，唯以学员“突破认知、重塑自我”为目的。

（四）项目学制

学制1年，共分7个单元，每单元授课时间为3天（每月某周五至周日）。

三、课程设置

（一）课程设置的原理和目标

1.深入发掘了解中国国情与全球化，奠定人才合理的跨学科知识基础；

2.培养领袖情怀和价值担当；

3.增强商业管理与法律工作实务能力；

4.训练领袖思维和责任意识。

（二）课程组成

课程具体包括基础理论知识实训、法商前沿交叉问题认识、社会重点主题探讨、经验与能力总结提升四大版块；课程形式包括理论课程、对话课程、沙盘课程、实训考察四大类别。

（三）授课时间

第一单元：2018年10月

第二单元：2018年11月

第三单元：2018年12月

第四单元：2019年3月

第五单元：2019年4月

第六单元：2019年5月

第七单元：2019 年 6 月

(四) 课程安排

版块一：基础理论实训

- 1.当代中国格局与世界新趋势
- 2.社会转型与中国法治
- 3.中国经济学的世界贡献
- 4.全球经济格局下的经济增长模式
- 5.政治传播、政治沟通与民主治理
- 6.中国共产党与当代中国政治
- 7.创新发展与知识产权管理
- 8.创意与管理：从创意产业到创意管理
- 9.中国传统商业精神的文化伦理底蕴
- 10.社会不平等的公平正义：全球化比较视角
- 11.国家规划与地方策略
- 12.土地流转法律与政策
- 13.领导力建设与培养
- 14.全球布局与人才培育
- 15.中国模式：经验与困局
- 16.大国关系及中国周边国家关系
- 17.社会差异与公共参与
- 18.社会精英的成长与选拔
- 19.中国哲学的精神与当代企业家塑造

20.人工智能时代的知识生产与社会治理

版块二：法商研讨与对话

- 1.经济全球化与法律事务发展
- 2.国内及国际资本市场兼并与收购
- 3.全球投资的挑战与应对
- 4.一带一路与中国大外交
- 5.大数据时代给法律和商业带来的机遇与挑战
- 6.创业创新实务与项目实践分享
- 7.中国人生活世界的法律化
- 8.生态建设：新兴的综合服务行业
- 9.新城镇建设投融资渠道
- 10.全球化视野下的商业合规与政策考量
- 11.危机处理的艺术
- 12.法商案例重现与分享
- 13.商业成败与法律规则
- 14.法律背后的经济学与社会学
- 15.经济全球化下的纠纷争议解决
- 16.法律实践/制度与商业驱动

版块三：主题研究与考察

- 1.访问相关领域国内大型知名企业，与高管座谈，开展实地考察和主题研究。

2.访问世界一流法律和商业组织与社会服务机构，了解中国相关领域的业务工作实际运行情况。

3.访问政府部门和社会组织，了解中国社会治理与相关业务领域实际运行情况。

版块四：实训与实践

1.法商交叉案例

2.模拟国际关系处理

3.创业项目设计

4.文化创意

5.公共演讲与谈判

6.团队能力与领导力实训

四、师资团队（排名不分先后）

朱苏力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原院长，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陈兴良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主席，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陈瑞华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学委员会主席，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张守文 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潘剑锋 北京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赵 宏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国际经济法研究所副所长，中国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副院长，世界贸易组织上诉机构成员（法官）

张 平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常务副院长

邓 峰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法律经济学研究中心（ILE at PKU）联席主任

刘 燕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

王锡铤 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大学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主任，《中外法学》主编

郭 雳 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常鹏翱 北京大学法学院院聘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

梁根林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薛 军 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法治与发展研究院秘书长，北京大学电子商务法律与发展研究基地主任

张维迎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北大市场网络经济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企业家论坛首席经济学家

姚 洋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王缉思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原院长，北京大学国际战略研究院院长，中国国际关系学会副会长

张海滨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国际政治系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潘 维 北京大学中国与世界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俞可平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中国政治学研究中心主任

关海庭 北京大学社会科学学部副主任，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 静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立华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吕 斌 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曾任北京大学发展规划部副部长、城市与区域规划系主任

周建波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经济思想史学会副会长，北京大学历史资源与文化研究所副所长

林 一 北京大学艺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对外文化交流研究基地执行主任

樊 纲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经济学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王 健 北京大学校友会副秘书长，北大创业训练营 CEO

王俊峰 全国人大代表，金杜律师事务所全球主席，法学博士

黄 滔 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曾任北京奥运会组织委员会法律顾问工作组主要负责人

楼仙英 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国际许可贸易工作者协会（LES）中国分会理事，上海商标协会代理机构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李晓阳 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法学博士

叶 淦 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新加坡国际商业法庭理事会成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SIAC）董事，国际商事仲裁协会（ICCA）理事

姜俊禄 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中国法学会社会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国际业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徐 萍 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公司并购业务负责人

周 蕊 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全国工商联并购公会深圳办事处副主任，深圳中小企业改制上市专家服务团专家

方 榕 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王辉耀 国务院参事，中国与全球化智库（CCG）主任

宿 迟 北京知识产权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李 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周城雄 中国科学院战略问题咨询研究中心副主任

林 华 中国资产证券化研究院院长，上海和逸金融董事长

金 鑫 当代世界研究中心主任，“一带一路”国际智库合作联盟理事会秘书长

李 一 摩根大通中国区主席兼首席执行官

李 宁 非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主席，李宁品牌创始人，李宁有限公司执行主席。

沈寓实 国家千人计划特聘专家，世纪互联集团副总裁兼（云）首席技术官，前微软战略顾问兼中国区总监，

中国云体系产业创新战略联盟秘书长，电子和计算机
工程博士

靳庆军 和易集团副董事长，原深圳证券交易所上诉复核
委员会委员

张利平 黑石集团大中华区主席

五、招生信息

（一）入学条件

报名学员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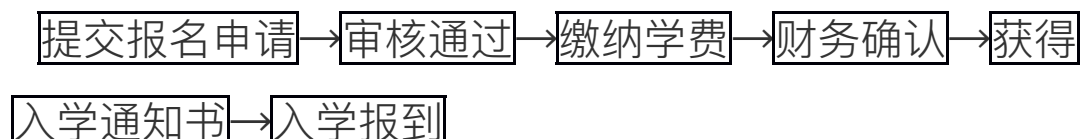
- 1.从业时间一般不低于五年；
- 2.具备综合素能提升潜力；
- 3.具有创新性思维以及开拓理论视野和战略思维的意愿；
- 4.具有服务于公共事业或从事各行业领导管理工作职业规划的青年人才。

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国家公职人员不得参加或旁听。

（二）招生规模

30 人。审核通过后，按照报名顺序依次录取。

（三）报名流程



(注：每位学员与北京大学法学院签订《北京大学社会招生非学历继续教育培训项目协议书》)

(四) 报名须知

1.报名时需提供最高学历证明/在学证明、推荐信、个人陈述、英语水平考试成绩单扫描件、2 寸彩色照片电子版，连同报名表（见附件），以压缩包格式发送至 train@law.pku.edu.cn，邮件标题统一为“未来领袖+姓名”。

2.报名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星期日）。

(五) 教学安排

报到时间：2018 年 10 月 19 日

报到地点：北京大学法学院凯原楼

上课时间：2018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授课地点：北京大学法学院

(六) 培训费用

本班全科课程共有 7 个单元，学费为 19.8 万元人民币/人。

注：学费包括授课费、学籍管理费、教材、讲义资料、教具及教室等教学条件支持等项费用。不包括课外活动费、食宿交通、医疗通讯和保险等非直接教学支出或其他个人开支。

帐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北京大学

帐号：0200004509089131151（写全 19 位）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

转账或汇款时请注明：“法学院未来领袖”培训费+姓名

注：汇款到账后因为个人原因需要退费的，按学校相关规定收取 10% 的手续费。

（七）证书授予

学员修完 7 个单元学业考核合格，即可荣获北京大学颁发的结业证书,正式加入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会，参与各种校友活动。

（八）特别声明

主办方将保留对项目（包括时间、地点、师资、日程安排等）进行调整的权利。

六、联系方式

北京大学法学院国内合作办公室

联系人：励老师 010-62758067 王老师 010-62767331

传真：010-62756542

网址：<http://www.law.pku.edu.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5 号北大法学院凯原楼 311 室

邮编：100871